永吉府发〔2022〕41号

重庆市永川区吉安镇人民政府

关于成立吉安镇化肥农药减量增效工作协调

指导小组的通知

镇属有关部门，各村民委员会：

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，巩固中央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整改成果，持续推动化肥减量增效工作走深走实，提高科学施肥水平，促进农业绿色发展，确保农业生产安全、生态安全和农产品质量安全，根据重庆市永川区农业农村委员会《关于印发重庆市永川区2022年化肥农药减量增效工作方案的通知》（永农委发〔2022〕59号）有关要求，经镇政府研究决定，成立吉安镇化肥农药减量增效工作协调指导小组，组成人员如下：

组 长：张 敏 党委副书记、镇长

副组长：吴平建 副镇长

成 员：杨庆春 农业服务中心负责人

周昔友 农业服务中心工作人员

何 虎 农业服务中心工作人员

冯 刚 农业服务中心工作人员

王宗平 农业服务中心工作人员

工作协调指导小组负责指导各村开展化肥农药减量增效工作，在关键农时季节，对村社干部、化肥农药经销商、规模种植户进行化肥农药减量增效技术培训，并建立培训档案，重点强化规模种植户科学施肥用药培训指导，加快新技术新品种推广应用，切实提高全镇施肥及科学用药水平。

重庆市永川区吉安镇人民政府

2022年4月24日

重庆市永川区吉安镇人民政府 2022年4月24日印发